

13.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懿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）的（第九届上海市对口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策展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第九届上海市对口地区特色商品展销会策展项目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上海懿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0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上海懿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10120MA1HUD3U8R	注册资本:	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9年12月04日	行业	其他会议、展览及相关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
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中

政府网站 找错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懿鸿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供应商（公章）：

日期：2026年7月19日